

<<企业和公司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企业和公司法>>

13位ISBN编号：9787300090450

10位ISBN编号：7300090451

出版时间：2008-3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史际春

页数：45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在人类文明与文化的发展中，中华民族曾作出过伟大的贡献，不仅最早开启了世界东方文明的大门，而且对人类法治、法学及法学教育的生成与发展进行了积极的探索与光辉的实践。

在我们祖先生存繁衍的土地上，自从摆脱动物生活、开始用双手去进行创造性的劳动、用人类特有的灵性去思考以后，我们人类在不断改造客观世界、创造辉煌的物质文明的同时，也在不断地探索人类的主观世界，逐渐形成了哲学思想、伦理道德、宗教信仰、风俗习惯等一系列维系道德人心、维持一定社会秩序的精神规范，更创造了博大精深、义理精微的法律制度。

应该说，在人类所创造的诸种精神文化成果中，法律制度是一种极为奇特的社会现象。

因为作为一项人类的精神成果，法律制度往往集中而突出地反映了人类在认识自身、调节社会、谋求发展的各个重要进程中的思想和行动。

法律是现实社会的调节器，是人民权利的保障书，是通过国家的强制力来确认人的不同社会地位的有力杠杆，它来源于现实生活，而且真实地反映现实的要求。

因而透过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时代的法律制度，我们可以清楚地观察到当时人们关于人、社会、人与人的关系、社会组织以及哲学、宗教等诸多方面的思想与观点。

<<企业和公司法>>

内容概要

本书是一部系统的企业法教材。

书中在力求准确反映现行企业法的基础上，还注重相关规定或问题之探本求源，并借鉴国外的法例和经验，具体包括了：企业法的沿革、政权直接操办经济事业的传统、企业登记管理制度的沿革等内容。

<<企业和公司法>>

作者简介

史际春，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法学院院长助理，经济法教研室主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治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美国法研究所所长。

<<企业和公司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企业和公司法概述 第一节 企业的概念和分类 第二节 企业法的概念和体系 第三节 企业和公司法的地位第二章 企业法的沿革 第一节 政权直接操办经济事业的传统 第二节 现代典型企业制度的由来 第三节 现代国有企业和合作制企业的由来 第四节 国有企业的私有化或民营化 第五节 我国现行企业制度的由来第三章 企业登记管理 第一节 企业登记管理概述 第二节 企业登记管理制度的沿革 第三节 企业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第四节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 第五节 企业登记管理的主要制度 第六节 企业登记监督管理第四章 企业法人财产权问题 第一节 企业法人财产权问题的由来 第二节 我国法人财产权法律规定的出台及其含义 第三节 小结第五章 公司法概述 第一节 公司的语源和特征 第二节 公司的种类 第三节 公司法的概念、意义和适用 第四节 公司社会责任 第五节 公司的设立和成立 第六节 公司的名称和住所 第七节 公司章程 第八节 公司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第九节 公司资本及其立法原则 第十节 外国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第十一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义务 第十二节 公司职工权益保障及其参与民主管理 第十三节 公司的变更、终止与清算第六章 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出资 第三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组织机构 第四节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第五节 国有独资公司 第六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和股票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第四节 上市公司第八章 国有企业法 第一节 国有企业法概述 第二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国有企业改革 第三节 国有企业与政府的关系 第四节 国有企业法人治理 第五节 国有企业重整问题第九章 合作制暨集体所有制企业法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合作制暨集体所有制企业(组织)的基本法律分类 第三节 我国合作制暨集体所有制企业法的主要内容第十章 关联企业 第一节 关联企业的概念和类型 第二节 对关联企业的法律调整第十一章 公司债和企业债券 第一节 公司债和企业债券的概念 第二节 公司和企业债券的发行、上市和转让第十二章 合伙企业法 第一节 合伙企业的类型和特征 第二节 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及财产 第三节 普通合伙企业的内部关系 第四节 普通合伙企业的外部关系 第五节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第六节 有限合伙企业 第七节 合伙企业的解散和清算第十三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及其名称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能力和责任第十四章 企业财务、会计 第一节 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概述 第二节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第三节 企业的公积金和公益金 第四节 企业利润分配第十五章 违反企业法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企业和出资者或股东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 董事、监事、经理(厂长)和职工的法律责任 第四节 中介及服务机构的法律责任 第五节 政府及其部门的法律责任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1. 资合公司这是指以资本的结合作为公司信用基础的公司。

这种公司在市场交往中，是以资本的实力取信于人；至于股东是否有能力或信誉，他人可以不必过问。因此，资合公司依赖于规范的法人治理，其经营和存续受个别股东的影响较小，是现代典型的公司法人形式。

资合公司以制度化的股份公司为典型，实践中存在的家族式股份公司和国外只有一个自然人股东的股份公司，事实上无法实行规范化、制度化的管理，因而属于人合的性质。

有限公司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资合公司的特点。

在我国《公司法》中，对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有最低注册资本、设立时验资和法定公积金等规定，目的就是维持其资信基础。

2. 人合公司这是指以股东的能力、财力、声望和信誉等作为公司信用基础的公司。

人合公司在交往中不以资本为信用的基础，法律上对其资本和治理等的要求较低，原则上允许股东通过协议和章程自治。

所以，人合公司与其股东不完全分离，其典型形式为无限公司。

3. 资合兼人合的公司这是指同时以公司资本和股东个人信用作为公司信用基础的公司，其典型形式为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

在这两种公司中，有限责任股东的出资为公司提供了较稳定的资本，无限责任股东则以其能力和信用从事经营活动，从而将资本信用和人的信用结合在一起。

有限公司除了股东可以依法承担有限责任外，其余在公司的经营依赖股东间的互相信任关系、所有权与经营权一般不分离、公司资本的流动性较小、小的有限公司在对外交往尤其在获得银行贷款时要靠股东的信用等方面，与合伙和无限公司相像，一般而言也属资合兼人合的公司。

当然，组织健全、治理和运行规范的有限公司就是资合公司，实践中也存在着许多事实上完全人合的有限公司，日本更已将有限公司人合化为合同公司。

编辑推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